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1023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625,102,28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部湾港	股票代码	0005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翔	黄清	
办公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9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9层	
传真	0771-2519608	0771-2519608	
电话	0771-8066560	0771-2519801	
电子信箱	huangxiang@bbwport.com	huangqing@bbwpor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运营的北部湾港地处中国、西南和东盟经济圈结合部,是我国沿海主要港口之一和“一带一路”海陆衔接的重要门户港,是我国西南地区和西南腹地进入中国半岛东盟国家最便捷的出海通道,具有大型、深水、专业化码头群的规模优势,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集装箱和散杂货的港口装卸、堆存及船舶港口等服务,装卸作业货类涵盖交通部对沿海港口分类货物存吐量统计所列的17类货物,与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250多个港口有贸易往来。集装箱业务以钦州港区为中转,开通过“穿梭巴士”进行铁北的三港区间干支线集疏,将钦州港将南方区域集装箱干线港,同防城港货物联运港区,北海铁山港区集聚,通过“辽铁通”新运,化解广西沒不走广西港的困局。通过国大实施“一轴两翼”战略,公司港口主营业务发展也随不断深化。其中集装箱业务初步形成集聚效应,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共开通航线63条,其中外贸28条(含远洋航线3条,东盟航线19条),内贸24条,通达全球100多个国家的250多个港口,主要覆盖东南亚,日韩,南美和南非;其次散杂货业务已迈入运输、仓储、贸易、交附等全供应链服务时代,拥有煤炭、矿石、粮食、疏钢、液体化工等专业化码头,装卸作业效率和服务质量不断提升。

公司目前拥有货物吞吐量百海生产性泊位72个,万吨级以上泊位70个,10万吨级以上泊位28个,15万吨级以上泊位14个,20万吨级以上泊位4个,30万吨级1个。各泊位合理布局,基础设备设施齐全;“北部湾港”品牌服务优势突显,吸引了众多客户转运,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经营效益为中心,以“智慧、绿色、平安”港口建设为主线,积极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全力构建“向海经济”新格局,朝着“千万标箱(年吞吐量达到一千万标准箱以上)大港和北部湾国际门户港目标稳步迈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5,362,563,703.10	4,792,337,278.33	11.90%	4,223,369,69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5,688,272.70	984,227,007.06	9.29%	677,676,805.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1,163,955.66	968,993,663.97	9.51%	661,479,74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9,863,044.22	1,652,456,593.76	50.72%	1,832,812,142.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8	0.600	9.67%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8	0.600	9.67%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5%	10.31%	0.42%	8.0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总资产	19,416,230,422.33	18,149,290,725.33	6.98%	17,407,448,94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16,625,670.85	9,474,863,083.90	8.88%	9,279,890,336.0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27,946,741.70	1,295,688,518.10	1,391,902,840.36	1,547,025,60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281,238.40	274,222,471.91	313,229,589.62	238,954,97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033,351.81	271,159,171.24	306,003,461.91	243,967,97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715,229.84	686,252,713.00	294,852,274.76	1,264,042,777.6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3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0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06%	1,030,988,457	360,033,529	-	-
上海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65%	174,080,311	0	-	-
广西广投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38,208,521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2%	26,289,990	0	-	-
平安基金-平安银行-中国国际信托-中融-财富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1.37%	22,473,002	0	-	-
广西水利电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4%	20,321,744	0	-	-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1.11%	18,468,635	0	-	-
中国银行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8%	16,086,150	0	-	-
广西交通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12,690,604	0	-	-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0.58%	9,514,566	427,3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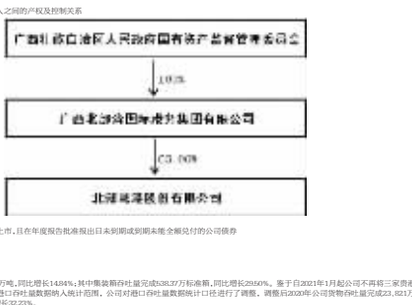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货物吞吐量完成36,773.26万吨,同比增长14.84%;其中集装箱吞吐量完成538.37万标准箱,同比增长29.50%。鉴于日因2021年1月起公司不再将三家货港公司及北港集团下属子公司港口业务纳入统计口径,公司对港口吞吐量数据进行口径进行了调整,调整后2020年公司货物吞吐量完成量2,821万吨,同比增长16.21%,其中集装箱完成505.75万标准箱,同比增长32.22%。

①集装箱方面:2020年北部湾港集装箱吞吐量完成505.75万标准箱,同比增长32.22%,公司围绕全年实现集装箱吞吐量500万标准箱的目标,面对全球受新冠疫情影响,中美贸易摩擦升级牵动国际贸易形势变化,周边港口腹西竞争加剧和恶劣环境等影响,通过加大腹地资源开发,推动重点企业和项目散改集,加快西部陆海新通道班列建设运营,优化加密集装箱班轮航线,拓展集装箱中转业务等措施积极相积突破,顺利完成全年经营计划。

北海市政府,北部湾港,中国铁路南宁局,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等五方共同合作,以“一带一路”贸易为核心,以“铁海联运”为主线,以“铁海通道”为纽带,以“海铁联运”为目标,以“海铁联运”为抓手,在铁矿、煤炭等传统货源上增量扩量,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实现铁路矿石扩量,西部陆海新通道班列开通,成为全国第一进口港;确立就近进口基区全国第一位,占全中国沿海港口就近进口量的40%,“铁矿、铁矿石”品牌基地正国内第二。

(二)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

1.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36,256.37万元,同比增加57,022.64万元,增幅11.90%,主要是港口货物吞吐量同比增加所带来的收入增加。

2.营业成本情况

公司本报告期营业成本330,387.76万元,同比增加37,384.18万元,增幅12.76%。

港口板块成本增长较大的项目有:①固定资产折旧等同比增长6.15%,主要原因是公司各项资产陆续投入使用,②公入工成本同比增长20.16%,主要是受外委港口装卸劳务市场影响,公司加强内部人员增加;有社融增加导致计件工资增加等形成同比增加。

3.管理费用:

管理费同比增加6,276.49万元,增幅16.58%,本报告期因存在量增加导致效益工资增加,按进度确认了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无形资产摊销增加等形成的同比增幅。

4.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2,214.14万元,增幅16.11%,主要是本报告期票据贴现以及平均带息负债规模同比增加形成利息支出同比增加,以及暴雨保险金存款利息收入同比减少形成。

5.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同比增加1,971.11万元,增幅35.6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文件精神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增加其他收益,以及收到政府补助增加形成。

6.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2,961.9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转让三家货港公司权益增加4,632.24万元投资收益形成。

7.营业外支出:

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6,216.36万元,增幅3,667.6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报废固定资产及对外捐赠同比增加形成,其中资产报废处置损失增加4,796.10万元,对外捐赠增加1,318万元。

8.所得税费用:

公司报告期实现净利润117,876.98万元,同比增加10,882.23万元,增幅10.17%,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568.83万元,增幅9.29%。主要是公司港口货物吞吐量的增长使得营业收入同比增长;公司不断优化作业流程降低单位作业成本降低;单地作业成本降低。

9.总资产和净资产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941,623.04万元,负债总额738,272.04万元,资产负债率38.02%。净资产1,203,350.10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031,662.57万元,比年初增加84,176.26万元,增幅8.18%;少数股东权益171,688.43万元,比年初增加47,540.66万元,增幅38.29%。

(三)公司的重大投资项目,资产购买,兼并重组方面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未来的计划

1.收购北港公司16.16%股权对北港公司的影响

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开展北港股权收购与增资扩股事项。前期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北港集团下属子公司钦州北海港务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北港公司10.64%股权,随后与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PSA Guangxi Pte. Ltd.,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著增资协议和股东协议,各增资方分别以股权和现金形式认购北港公司新增的全部注册资本,其中,钦州码头和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以其持有的钦州港70%股权(评估价值18,359.43万元)和40%股权(评估价值38,906.28万元)作价出资,认缴北港公司的新增注册资本60,565万元和27,018万元,股权出资不足其认缴出资金额的部分以现金补足;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支付4,421.99万元的方式认购北港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支付9,421.99万元的方式认购北港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北港公司注册资本由18,121,000.00万元变更为23亿,160,000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计持有北港股权44%股权,北港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钦州港已成为北港公司全资子公司,各方均已确纳新增注册资本,钦州港资本项目已完成。

2.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

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开展北港股权收购与增资扩股事项。前期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北港集团下属子公司钦州北海港务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北港公司10.64%股权,随后与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PSA Guangxi Pte. Ltd.,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著增资协议和股东协议,各增资方分别以股权和现金形式认购北港公司新增的全部注册资本,其中,钦州码头和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以其持有的钦州港70%股权(评估价值18,359.43万元)和40%股权(评估价值38,906.28万元)作价出资,认缴北港公司的新增注册资本60,565万元和27,018万元,股权出资不足其认缴出资金额的部分以现金补足;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支付4,421.99万元的方式认购北港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支付9,421.99万元的方式认购北港公司新增的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北港公司注册资本由18,121,000.00万元变更为23亿,160,000万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计持有北港股权44%股权,北港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钦州港已成为北港公司全资子公司,各方均已确纳新增注册资本,钦州港资本项目已完成。

2.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

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公司开展北港股权收购与增资扩股事项。公司拟以不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用于收购北港集团持有的钦州港港口70%股权,并用于钦城港港口70%股权,并用于钦城港港口40%股权和钦州港所作业区9.10%股权的现金对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事项已获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同意,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已通过中国证监会受理并核准公告审核。下一步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后开展发行事宜。

3.出售内河码头资产

为避免与北港集团下属内河码头公司的同业竞争,促进公司专注于沿海港口建设和生产经营,公司将持有的贵港码头,贵港中海码头三家公司100%股权及对贵港公司持有的22,261.50万元债权,对贵港中转码头持有的18,746.23万元债权转让给广西北港西江港口有限公司,其中三家标的公司股权报账46,317.00万元作价,债权报账41,008.23万元作价,合计总价为86,325.32万元。目前交易双方已根据转让协议完成股权过户工商登记过户与债权的交割。

(四)公司的在建工程,研发项目方面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未来的计划

1.公司的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在建工程有钦州港大榄坪南作业区7.5号泊位自动化集装箱码头改造项目,钦州港大榄坪南作业区9、10号泊位自动化集装箱码头建设项目,防城港粮食输送改造项目(三期),防城港渔澳港区散货专业化中心整体工程,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多用作业区南7号至南10号泊位工程等,其中钦州港大榄坪南作业区7.5号泊位自动化集装箱码头改造项目,防城港粮食输送改造项目(三期)将在年底全部完成并投入使用,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多用作业区南7号至南10号泊位工程已开展测量勘探等前期工作,其中,防城港粮食输送改造项目已完成首座筒仓的出运及安装;防城港粮食输送改造项目(三期)将在年底全部完成并投入使用,北海港铁山港西港区多用作业区南7号至南10号泊位工程已开展测量勘探等前期工作。

2.公司的研发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科技研发工作主要围绕新技术应用、装卸工艺优化、信息化系统建设等方面开展技术创新,实现了港口业务办理数字化、集装箱设备交接单电转无纸化、港口内部系统数据共享统一交互、提升了港口生产作业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全面提升了港口服务能力与水平。报告期内,建成4台场桥RCMS远程监控系统,开展输送设备防洒落工艺研发与应用、建成统一客户服务平台——“北港网”、集装箱设备交接单(EIR)无纸化系统、电子数据交换平台系统(EDI),该系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等信息化系统,推进新型全自动化集装箱码头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北部湾港集团集团智能科技,智能闸口,自动创新工艺研究与应用,钢结构无损检测技术等项目研究、节能、环保、降本增效等港口生产工作的方方面面。

(五)公司的人才培养和储备等方面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未来的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以人才资源管理工作,一方面引入公司管理、生产业务、工程建设、技术人员等44名,补充应届毕业大学生87人;同时组织年度人员晋升和调整,全年提拔高级主管、主管14人,并做出适当的人事调整,和期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另一方面,针对高级管理人员、主管、基层班组长等组织开展14期培训,涵盖校园下港航业发展专题培训班、基层班组长能力提升培训班、管理人员培训等,2021年度计划继续加强公司人员配置及培养力度。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在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装卸堆存收入	4,828,072,791.61	不适用	42.16%	12.92%	14.11%	0.4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闲置进市场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公司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公司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年1月1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和其他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391,060,184.14
	合同负债	368,915,288.06
	其他流动负债	22,134,916.08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负债	351,372,290.91
其他流动负债	20,251,137.21
预收款项	-371,623,428.12

②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财会〔2019〕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3号”)。

解释第13号明确了企业的关联方包括企业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共同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及对企业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的企业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等。

解释13号自2020年1月1日起实施,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2户,详见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减少7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1021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通知及有关材料已于4月2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强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董事长吴强亲自出席,董事陈毅、吴胜、罗刚、独立董事秦建文、凌斌、计金锋以现场方式表决,董事陈伟以通讯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强亲自出席,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于日董事会决议。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董事会对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2020年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规划(2020年—2022年)》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回报规划等要求,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262,217.43万元,其中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5,565.81万元;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已累计使用118,256.45万元,其中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3,669.37万元。

(二)截至2020年5月29日,前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已于1区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公司优化了防城港40#-45#码头泊位后续建设施工方案,降低该项目成本及费用,压缩了资金支出,使实际投资金额少于规划投资额,节余募集资金2,76.57万元(包含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该项目办理结项后,节余的募集资金及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全部用于未从补充流动资金。

(四)202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行为。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二)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三)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债务性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债务性融资业务开展情况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债务性融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债务性融资管理制度》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1022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星期一)11:00在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908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通知到监事3人,已通知到监事3人,监事黄省基、吴勇、罗进光参加会议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省基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对2020年度工作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审慎行使《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共召开十五次监事会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体现了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的工作情况。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

监事会对2020年度经理层工作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公司经理层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积极探控内部潜力,主动开拓外部市场,强化生产管理,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全年货物吞吐量、集装箱量、港口收入、利润全部实现逆势增长,完成了全年生产经营指标,履行了忠实勤勉义务。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对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监事会对2020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各项规定,所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二)在提出本意见前,无发现参与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无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2020年年度报告公告前30日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面、真实、准确、无重大遗漏,反映了公司2020年经营状况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监事会对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2020年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规划(2020年—2022年)》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回报规划等要求,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公司已严格控制内部资金使用,对潜在未来的资金需求,并进行了备案登记。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262,217.43万元,其中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5,565.81万元;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已累计使用118,256.45万元,其中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3,669.37万元。

(二)截至2020年5月29日,前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3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已于1区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三)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公司优化了防城港40#-45#码头泊位后续建设施工方案,降低该项目成本及费用,压缩了资金支出,使实际投资金额少于规划投资额,节余募集资金2,76.57万元(包含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该项目办理结项后,节余的募集资金及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全部用于未从补充流动资金。

(四)2020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相关信息,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行为。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二)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三)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债务性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债务性融资业务开展情况和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债务性融资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债务性融资管理制度》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0582　证券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21023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年度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1,178,769,811.15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075,688,272.70元,按《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0.00,489,353.01元后,本年度可分配利润为1,010,198,419.69元。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公司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34,189,164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所持股份9,087,266股后的股本1,625,102,2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6元(含税),现金红利总额为302,289,025.57元,占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8.17%。2020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预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五、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六、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独立董事对本报告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财务决算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以经审计的2020年度经营业绩为基础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进行合理预算。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进一步建立健全内部审计制度,强化内部审计职责,发挥内部审计的“免疫系统”功能,实现“为规范企业管理服务,为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服务,为防范企业经营风险服务”的内部审计工作目标,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内部审计制度)的规定,董事会同意2021年度内部审计计划。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对公司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一)为满足公司工程建设项目的资金需求,缓解资金压力,减轻融资成本,公司拟通过授权股东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港集团”)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申请2021年度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最高不超过21.24亿元,实际额度项目,获批额度,借款综合利率以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的批复为准。本次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申请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审批同意后,北港集团将与公司签署《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协议》,以其获得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对公司使用政府债券资金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本次财务资助由业主单位承担还本金、利息及其他费用的义务,无需公司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二)关联关系认定

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北港集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等规定,本次交易对方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本事项时,2名关联董事黄强群、罗明已回避表决,经6名非关联董事(包括3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本事项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